

5 次以上违法未处理车被亮“红灯” “清零行动”已查扣汽车上万辆

亲,赶紧查下违法记录有几条

■首席记者 金行哲 通讯员 郑悦慧/文 通讯员 王志/图

日前,市区的王先生在万松东路一红绿灯等候时,绿灯刚亮,却被一名交警示意靠边停车。

“在你等待红灯时,我用警务通查到你的汽车共有 12 条交通违法未处理。”交警对满脸疑惑的王先生解释后,现场向他显示了该车每一次详细的交通违法记录,并出具了强制措施凭证。当场,王先生的爱车被依法扣留。

王先生的遭遇并非个例。自从今年 9 月 1 日,市交警大队开展“清零”行动以来,向存在 5 次以上交通违法未处理的车辆亮起了“红灯”。目前,我市已有 1 万多辆违规车被交警依法扣留或在督促下前来处理。



被查扣的车辆集中停放在停车场

违法未处理车辆真不少

10 月 9 日早上,陶山中队民警在瑞枫线巡逻时,通过警务通查询,发现一辆牌照为浙 CFC8** 的白色别克轿车存在 42 次交通违法未处理,就将车拦下。

据悉,该车最早的违章记录从 2009 年 10 月开始,其中大多数违章都是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指示,违章地点主要集中在市区道路。

查处力度还将继续加大

9 月 1 日以来,市交警部门大力开展机动车多次违法未处理集中整治“清零”大行动,每天安排警力设卡查控。截至 10 月 10 日,交警大队共处理 5 次以上交通违法未处理的车辆 1 万多辆,其中处理 10 次以上交通违法未处理车辆 2750 辆。同时,共处理交通违章 1 次以上营运客运车辆 741 辆,处理率达到了 100%,居温州全市第一。

“今后,查处的力度还将增

违法记录车辆赶紧去处理

据交警部门介绍,我市很多车辆存在 5 次以上违法行为记录未处理的原因,是一些车主们的认识存在的误区:一是不少车主喜欢等到车辆年审时间快到了,才想起处理交通违法记录。二是车主当时在车管所登记的手机号或座机号已经变更,造成接收不到车管所发送的有关车辆交通违

法记录的通知。三是一些车主债多不拍,故意不去处理。

交警部门表示,他们会采取电话联系、短信告知、社区举报等方式,通知机动车驾驶人或所有人、管理人在规定期限内接受处理。车主们如果改变了联系号码,要尽早与车管所取得联系,告之目前可以取得联系的方式。

但最重要的还是机动车及驾驶人存在 5 次(含)以上交通违法行为,应尽快到交警大队交通违法处理中心处理。如市民需了解自己车辆的违法记录情况,可通过瑞安交警网(<http://www.raga.gov.cn/jj>),输入自己的车牌号和车辆识别号查询。

交警跨省上门追逃 11 名交通肇事逃犯归案

本报讯(首席记者 金行哲 通讯员 郑悦慧)自公安部部署开展“清网行动”以来,市交警大队组织精干警力,组成追逃工作小组开展集中追逃工作。9 月份以来,截止 10 月 7 日止,交警大队共成功促投 11 名交通肇事逃犯归案。

据了解,交警大队为有效完成“清网行动”各项目标,专门设立“清网办”,努力实现“一降、二升、三提高”,即确保实现行动前网上在逃人员总量大幅下降,历年网上在逃人员、命案犯罪嫌疑人、的抓获率明显提升,网上在逃人员信息质量、网上追逃工作规范化水平、追逃破案能力大

我市酒驾依旧未杜绝 25 名醉酒司机又被曝光 为几杯酒坐几个月牢,不值啊

本报讯(首席记者 金行哲 通讯员 郑悦慧)从今年 5 月 1 日醉驾入刑以来,一批习惯开“醉车”的驾驶员被送进了监牢,我市逐步形成了“喝酒不开车”的良好氛围,并带动了文明饮酒的新风。但一些司机还是存在侥幸心理,喝酒后继续上路,给交通安全带来较大的安全隐患,也把自己送进了牢狱。

据了解,自我市酒后驾驶专项整治以来,市交警大队集中优势警力,每天中午 12 时至 14 时,晚上 19 时至 22 时,主要针对餐饮场所周边路段开展设卡检查,有效地震慑了一批心存侥幸的酒驾者,交通事故明显下降,因酒后驾车引起的事故也大幅下降。特别是从今年五一后实施醉驾入刑以后,不少司机更是“谈酒色变”。

在如此严厉的严查酒后驾车氛围下,许多市民在聚会吃饭、宴请喝酒时的观念和习惯正悄无声息地发生变化。以前热情劝酒、连司机也不放过的饮酒习惯,现在已逐渐被“喝酒不开车、开车不喝酒”的风气取代,并改变了

我市根深蒂固的“无酒不成席”的传统,酒席桌上尊重客人意愿,不劝酒、不喝酒、少喝酒蔚然成风,主客之间形成一股和气、谦让的文明饮酒风格。有的酒店还把“喝酒勿开车”、“善待生命,拒绝酒驾”等文明用语摆到了桌上,挂到了墙上。

但令人遗憾的是,仍有少数人抱着侥幸心理,喝酒后驾车上路。据交警部门统计,从今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12 日,交警部门查获酒后驾驶 122 例,醉酒驾驶 41 例。其中 9 月份,交警就查获醉酒驾驶 30 例,10 月 1 日至 10 月 12 日查获酒后驾驶 14 例,其中醉酒驾驶 11 例。

目前,这些“醉司机”均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刑事拘留,其中部分“醉司机”已被处于拘役 1-6 个月及罚金,并被处以吊销机动车驾驶证,5 年不得重考的重罚。

市交警大队根据有关规定,对今年 9 月份以来,酒精含量在 1.0mg/ml 以上的醉酒驾驶机动车的人员予以曝光。

案件名称	查获时间	违法车辆	酒精含量
金泽洋危险驾驶案	2011-9-1	浙 C5118H 号轿车	1.14mg/ml
池万胜危险驾驶案	2011-9-1	浙 KS0272 号小型普通客车	1.12mg/ml
周式友危险驾驶案	2011-9-1	浙 CXH265 号轻型厢式货车	1.46mg/ml
梁忠双危险驾驶案	2011-9-1	普通二轮摩托车	1.44mg/ml
姜文哲危险驾驶案	2011-9-4	轻便二轮摩托车	1.255mg/ml
李彦英危险驾驶案	2011-9-6	浙 C48233 号轿车	1.05mg/ml
姜来杰危险驾驶案	2011-9-7	皖 KF3758 大型普通货车	1.65mg/ml
郭阿钱危险驾驶案	2011-9-8	轻便摩托车	1.389mg/ml
陈晓龙危险驾驶案	2011-9-10	浙 C6929P 号轿车	1.16mg/ml
许俊岳危险驾驶案	2011-9-12	二轮摩托车	1.83mg/ml
余燧弟危险驾驶案	2011-9-8	浙 CYU976 小型普通客车	1.634mg/ml
王祥年危险驾驶案	2011-9-12	无牌汽油助力车	1.18mg/ml
高思危险驾驶案	2011-9-16	浙 CNG025 号轿车	1.18mg/ml
杨友弟危险驾驶案	2011-9-19	无牌照电动车	1.711mg/ml
林金斌危险驾驶案	2011-9-19	无牌号电动车	2.436Mg/ml
黄育增危险驾驶案	2011-9-21	浙 CVD529 号小型越野客车	1.17mg/ml
郑希和危险驾驶案	2011-9-25	无牌二轮电动车	1.34mg/ml
黄亮危险驾驶案	2011-9-29	浙 CZ5155 号轿车	1.441mg/ml
孙建康危险驾驶案	2011-9-30	无牌轻便摩托车	1.23mg/ml
王碎平危险驾驶案	2011-9-22	无牌轻便二轮摩托车	1.97mg/ml
许壹琳危险驾驶案	2011-10-1	浙 CF6813 号轿车	1.38mg/ml
高永友危险驾驶案	2011-10-1	普通二轮摩托车	1.83mg/ml
林永春危险驾驶案	2011-10-4	浙 C5665J 号轿车	1.26mg/ml
杨东危险驾驶案	2011-10-6	浙 CMR039J 号轿车	1.28mg/ml
黄天文危险驾驶案	2011-10-12	浙 CMS939 号轿车	1.51mg/ml